

附件 3:

## “学习标兵”评选细则

### 一、参评标准

(1) 学习能力强: 有高效的学习方法, 能快速理解和吸收新的知识、深入思考和分析问题、发现和解决问题。

(2) 学术成绩好: 学习成绩优异, 上学年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名班级前 5 名; 入学以来, 各个学期的考试(考查)科目, 无补考记录(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补考除外); 在学科竞赛、学术科研、考级考证等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, 获得过校级及以上的相关奖项。

(3) 示范作用大: 入学以来没有任何违纪违规记录, 在学风建设中起到示范引领作用, 可以成为他人的学业辅导者和榜样。

### 二、奖项设置

(1) 校级“学习标兵”荣誉称号: 100 名。

(2) 校级“十佳学习标兵”“十佳学习标兵”提名奖荣誉称号: 各 10 名

### 三、评选流程

(1) 班级推荐: 每个在校班级民主推荐 1 名“学习标兵”候选人。

材料清单:

① “学习标兵”拟推荐表.docx(附件一)命名格式为“年级+专业班级+推荐学习标兵名称”

② XX 学院拟推荐“学习标兵”民主评议记录表.docx(附件

二)

③佐证材料（获奖、资格证等采用电子版形式，命名格式为相关材料名称）

④照片为一寸证件照

**(2) 院级评选：**学院成立评选小组，对班级推荐人选进行筛选后，对推荐人的事迹进行宣传展示，每个学院推荐学院排名结果前 5%的同学，授予学院“学习标兵”称号，并推荐参与校级“学习标兵”和“十佳学习标兵”评选。

**(3) 学校评审：**11 月 15 日前将“学习标兵”拟推荐表（附件一）、《学习标兵评选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三）电子版打包发送至学生处邮箱：xsc@zzuli.edu.cn； 联系人：陈希 86608117，纸质版交科学校区党委学工部（处）学生发展科 203 房间。学校评审小组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，择优评选产生“学习标兵”和“十佳学习标兵”初步名单；

**(4) 公开公示：**“学习标兵”和“十佳学习标兵”和“十佳学习标兵”初步名单在全校公示 5 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的学校发文表彰；有异议且经核查属实的，取消评优资格。

#### **四、表彰奖励**

**(一)** 根据评定结果，学校对获评的“学习标兵”和“十佳学习标兵”颁发荣誉证书和物质奖励；

**(二)** 学校通过“轻大学声”微信公众号等方式，广泛宣传“十佳学习标兵”的先进事迹，营造学习优秀、争当优秀、成为优秀的浓厚氛围。

附件一

## “学习标兵”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政治面貌		照片
学院		专业班级		联系电话		
上一学年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班级排名				上一学年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专业排名		
获奖情况	请按格式填写，例子： 1. 【校级】2023年12月，获郑州轻工业大学“一等奖学金”荣誉称号					
个人简介	300字以内。					
推荐理由						
所在学院意见	(签章): 年 月 日					

附件二

## XX 学院拟推荐“学习标兵”民主评议记录表

学院		年级、专业、班级		班级人数			
会议时间		会议地点		会议主持人			
教师代表人数		学生代表人数		合计参会人数			
会议内容							
学生姓名	学生简要情况描述			赞成人数	反对人数	结论（是否推选）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班级民主评议小组成员签名	年 月 日						

注：1. 此表一式一份，是推荐十佳学习标兵工作的基础材料之一，由学院依据相关工作要求，组织评议后统一妥善保存备查。  
 2. 一人只有一票表决权。

